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%股权的议案》，为快速进入稀贵金属回收业务领域，优化资源化板块布局及完善产业链，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瀚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瀚丰联合”）持有的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雄风环保”）70%股权，收购价格为 42,900 万元。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所涉及的前置审批手续亦已履行完毕，交易双方所签订的《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%股权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转让协议》”）已生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、2021 年 8 月 4 日、2021 年 9 月 9 日及 2021 年 9 月 1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交易方已共同组织完成了对雄风环保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下的交接工作并签订了相关交接确认文件，已于今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和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手续，并收到了永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名称：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：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经济开发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园
- 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41,137.9800 万元
- 4、成立日期：2001 年 7 月 30 日

5、经营范围：从事环保领域内的科学技术研发服务；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等再生资源回收、处置及利用；稀贵金属、有色金属、黑色金属生产及销售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。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

术的进口业务；经营进料“三来一补”业务。

同日，公司收到瀚丰联合的《确认函》，鉴于瀚丰联合将其持有的雄风环保 30%股权转让予李金千先生，经确认，瀚丰联合将继续严格履行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，并同意就李金千先生对公司承诺、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履行过程中产生的，李金千对公司的任何款项支付、补偿、赔偿等义务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雄风环保的股东变更为公司及李金千先生，公司及李金千先生分别持有雄风环保 70%及 30%股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17日